

证券代码: 603861 证券简称: 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 2026-062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次担保范围 内	本次担保是否 有反担保
桂林智驱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1,000万元	6,000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不适用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 逾期(万元)	17,8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的比例(%)	4.4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林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桂林电容”)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桂林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桂林电容为其全资子公司桂林智驱电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智驱”)向光大银行桂林分行申请办理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2.担保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桂林电容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56,300万元(人民币,下同)的担保额度,其中,桂林电容为桂林智驱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有效期至自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1)。

上述事项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内审批每一笔担保,办理必要的手续,同时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资产负债率处于相同类别的各子公司(含新设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作适度调整。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和董事会预计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桂林智驱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桂林智驱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林电容之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桂林电容60.28%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300MA5L4LW32D
成立日期	2017年5月8日
注册地	桂林市七星区铁山工业园黄洞路28号

注册资本	22,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研发、制造、销售(许可审批项目除外);供应链管理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生产辅助管理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技术服务(许可审批项目除外);电气智能技术研发、开发、销售;含硅有机硅合金;生产、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高低压电器、电源装置及配件、配电用电装置及配件、工控系统装置、储能装置及配件(以上指除涉及许可审批项目免有许可证可经营);电气试验检测、安装(涉及许可审批项目除外);电子产品设计销售;电力设备维修、承接、测试、销售、制造(涉及许可审批项目免有许可证可经营);接地阻值、软件开发、电气安装(涉及许可审批项目免有许可证可经营);电力辅助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对商业的投资、开发;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table><tr><th>项目</th><th>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th><th>2026年12月31日/2026年度(经审计)</th></tr><tr><td>资产总额</td><td>33,065.81</td><td>30,536.76</td></tr><tr><td>负债总额</td><td>13,700.06</td><td>11,427.28</td></tr><tr><td>资产净额</td><td>19,365.75</td><td>19,108.49</td></tr><tr><td>营业收入</td><td>5,299.36</td><td>14,524.41</td></tr><tr><td>净利润</td><td>-353.03</td><td>112.79</td></tr></table>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2026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065.81	30,536.76	负债总额	13,700.06	11,427.28	资产净额	19,365.75	19,108.49	营业收入	5,299.36	14,524.41	净利润	-353.03	112.79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2026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065.81	30,536.76																	
负债总额	13,700.06	11,427.28																	
资产净额	19,365.75	19,108.49																	
营业收入	5,299.36	14,524.41																	
净利润	-353.03	112.7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林电容与光大银行桂林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一)被担保人:桂林智驱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 (二)担保人:桂林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 (三)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 (四)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五)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1,000万元(本次担保为前次担保的到期续期)
 - (六)担保期限: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公证费用、公证费用等)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款项以上各项合称为“被担保债务”。
- (七)保证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债权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事件发生后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按每笔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林电容为其全资子公司桂林智驱提供担保有利于桂林智驱向银行开展综合授信业务,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本次被担保方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在经营管理、财务等方式均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控制,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林电容为了满足其全资子公司桂林智驱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桂林电容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本次担保在公司2026年度担保预计和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7,800万元,全部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48%。上述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 601088 证券简称: 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 临 2026-063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之部分限售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股票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457,665,903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总数为457,665,903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0月8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类型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神华”或“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限售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票发行的核准情况

2026年2月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同意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280号),同意中国神华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资产,并同步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00亿元。

(二)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中国神华已办理完毕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合计新增股份457,665,903股(均为有限条件的流通股),登记后公司股份总数为21,689,434,304股。

(三)锁定安排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际发行数量为457,665,903股,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票数量变化情况

2026年4月7日,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457,665,903股(均为有限条件的流通股)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为21,689,434,304股。

自本次限售股形成至今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和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UBS AG、国调二期协同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纳斯达克江启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光耀动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钟鼎。

以上股东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时作出的承诺如下: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份限售承诺	中国神华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	正常履行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无其他上市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不存在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所解除限售的股

份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前述股东作出的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457,665,90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0月8日(星期四)。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 (股)	剩余限售股数 (股)
1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94,566,525	0.44%	94,566,525	-
2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1,533,180	0.42%	91,533,180	-
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1,566,064	0.28%	61,566,064	-
4	财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647,597	0.19%	41,647,597	-
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384,439	0.13%	28,384,439	-
6	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	22,883,296	0.11%	22,883,296	-
7	中国中金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2,883,296	0.11%	22,883,296	-
8	UBS AG	20,823,798	0.10%	20,823,798	-
9	国调二期协同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8,306,636	0.08%	18,306,636	-
1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416,475	0.07%	14,416,475	-
11	纳斯达克江启投资有限公司	13,729,977	0.06%	13,729,977	-
12	北京光耀动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2,272,314	0.06%	12,272,314	-
13	钟鼎	12,272,314	0.06%	12,272,314	-
	合计	457,665,903	2.11%	457,665,903	-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六、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820,914,349	8.40%	-457,665,903	1,363,248,446	6.29%
其中:A股	1,820,914,349	8.40%	-457,665,903	1,363,248,446	6.29%
H股	--	--	--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868,519,955	91.60%	457,665,903	20,326,185,858	93.71%
其中:A股	16,491,027,955	76.03%	457,665,903	16,948,703,858	78.14%
H股	3,377,482,000	15.57%	--	3,377,482,000	15.57%
股份合计	21,689,434,304	100.00%	--	21,689,434,304	100.00%

七、备查文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6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 600276 证券简称: 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 临 2026-152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关于HRS-7172片、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SHR-4610注射液、SHR-8068注射液、注射用SHR-9839(ac)、注射用SHR-1826、贝伐珠单抗注射液、HRS-4642注射液、HRS-6093片、HRS-7068胶囊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于近期开展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的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HRS-7172片、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SHR-4610注射液、SHR-8068注射液、注射用SHR-9839(ac)、注射用SHR-1826、贝伐珠单抗注射液、HRS-4642注射液、HRS-6093片、HRS-7068胶囊

剂型:片剂、注射剂、胶囊剂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600537、CXSL2600538、CXSL2600539、CXSL2600540、CXSL2600543、CXSL2600544、CXHL2600579、CXHL2600580、CXHL2600581、CXHL2600582、CXHL2600584、CXHL2600585、CXHL2600588、CXHL2600587、CXHL2600589

审查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5月18日受理的HRS-7172片、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SHR-4610注射液、SHR-8068注射液、注射用SHR-9839(ac)、注射用SHR-1826、贝伐珠单抗注射液、HRS-4642注射液、HRS-6093片、HRS-7068胶囊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开展临床试验。具体为:HRS-7172联合抗肿瘤治疗在实体瘤患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及有效性的开放、多中心Ib/II期临床试验。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HRS-7172片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抗肿瘤小分子抑制剂。经查询,目前国内尚无同类药物获批上市。截至目前,HRS-7172片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6,190万元(未经审计)。

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人源化抗PD-L1单克隆抗体,能通过特异性结合PD-L1分子从而阻断导致肿瘤免疫耐受的PD-1/PD-L1通路,重新激活免疫系统的抗肿瘤活性,从而达到治疗目的。公司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已获批准快速审评,分别为:与卡铂和依托泊苷联合用于广泛期小细胞肺癌患者的一线治疗;联合含铂化疗作为新辅助治疗,术后继续以本品作为单药辅助治疗,用于治疗可手术切除的II、III A和III B期且无已知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突变或间变性淋巴瘤激酶(ALK)重排的人非小细胞肺癌(NSCLC)患者。国外有同类产品Atezolizumab(商品名:Tecentric)、Avelumab(商品名:Bavencio)和Durvalumab(商品名:Imfinzi)于美国获准上市销售,其中Atezolizumab和Durvalumab已在中国获批上市。国内另有多款同类产品获批上市。经查询,2025年Atezolizumab、Avelumab和Durvalumab全球销售额合计约为11054亿美元。截至目前,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130,900万元(未经审计)。

SHR-4610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型抗肿瘤药物,在临床前动物模型中展现出良好的抗肿瘤活性,拟用于治疗晚期实体瘤。截至目前,SHR-4610注射液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1,160万元(未经审计)。

SHR-8068注射液是公司引进的一款人源化CTLA-4单克隆抗体,可增强抗肿瘤免疫反应。

该项目用于肝癌、肺癌等多项联合用药临床试验已推进至III期阶段。目前全球共有两款同类产品获批上市,分别是伊匹单抗和替西单抗。经查询,2025年伊匹单抗和替西单抗全球销售额合计约为16.8亿美元。截至目前,SHR-8068注射液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50,100万元(未经审计)。

SHR-9839为公司自主研发的EGFR/EC-Met双特异性人源化抗体药物,拟用于治疗晚期实体瘤,通过同时阻断与肿瘤发生发展相关的两条关键信号通路,发挥抗肿瘤作用。注射用SHR-9839(ac)为SHR-9839的皮下注射制剂,目前全球已有1款同靶点药物获批上市。截至目前,SHR-9839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为12,380万元(未经审计)。

注射用SHR-1826是一款以c-Met为靶点的抗体偶联药物,通过与肿瘤细胞表面的靶抗原特异性结合,不会对患者进入肿瘤细胞后杀伤肿瘤细胞。目前该项目用于非小细胞肺癌的临床试验已推进至III期阶段。经查询,同类产品ABBV-399(通用名:teloitoutzumab vedotin)已于2025年5月获得美国FDA加速批准上市。截至目前,注射用SHR-1826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16,960万元(未经审计)。

贝伐珠单抗是一种人源化抗VEGF单克隆抗体,由中外药研和罗氏的子公司基因泰克合作开发,2004年在美国获准上市,商品名为Avastin(安维汀),目前已在中国和全球多个国家上市销售。公司的贝伐珠单抗注射液是安维汀的生物类似药,已于2021年获准上市。国内目前有多个贝伐珠单抗注射液获批上市。经查询,2025年贝伐珠单抗全球销售额约为58.6亿美元。截至目前,贝伐珠单抗注射液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41,330万元(未经审计)。

HRS-4642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的KRAS G12D抑制剂,为脂肽型剂型,该产品能特异性结合KRAS G12D,抑制MEK、ERK蛋白的磷酸化,发挥抗肿瘤作用。经查询,目前国内外尚无同类产品获批上市。截至目前,HRS-4642注射液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34,880万元(未经审计)。

HRS-6093片是一种新型、高效、选择性的口服KRAS G12D抑制剂,能够特异性结合KRAS G12D突变蛋白,发挥抗肿瘤作用。经查询,国内外尚无同类产品获批上市。截至目前,HRS-6093片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6,020万元(未经审计)。

HRS-7068是一种新型、高效、选择性的小分子共价抑制剂,拟用于治疗KRAS G12C突变的晚期实体瘤。全球范围内,同类产品Sotorasib和Adagrasib分别于2021年和2022年获FDA批准上市,国内目前有4款同类产品获批上市,包括福瑞诺雷(2024年获批)、格索诺雷(2024年获批)、戈来诺雷(2025年获批)和诺西美诺雷(2025年获批)。经查询EvaluatePharma数据库,2025年以上同类产品全球销售额合计约为6.19亿美元。截至目前,HRS-7068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19,710万元(未经审计)。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药品研发及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 600676 证券简称: 久事娱乐 公告编号: 2026-053

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六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议案。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议题与表决的事项7项,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组织机构优化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着力打造公司成为国内顶尖、国际一流的文体旅交综合性上市产业集团,构建长效可持续的企业经营管理模式,以“经营型总部、中心化管理、全链路融合”为导向,搭建文体旅交一体化组织架构和人才体系,进一步强化总部战略引领、资源统筹、经营管控、价值提升的管控职能,按照精简高效原则,对总部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

优化调整后的公司总部共12个部门:品牌科技部、战略客户部、战略投资部、运营管理部、安全管理部、财务管理部(财务共享中心)、法律合规中心(董事会办公室)、审计中心、党委工作部(工会办公室、信访办公室)、行政办公室、人力资源部(组织人事)、纪律检查室。

特此公告。

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 000969 证券简称: 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 2026-034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独立董事任职期限到期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杨松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杨松先生自2020年9月28日经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独立董事以来,在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时间已满6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十三条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的规定,其本人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相关职务。截至公告日,杨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辞职后,杨松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杨松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

会成员均缺少会计专业人士,其任职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不满足独立董事过半数的要求。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报告将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的独立董事之前,杨松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务。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杨松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履职,为公司治理、财务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杨松先生在其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 600416 证券简称: 湘电股份 公告编号: 2026-1043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授权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近况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069)。

发行名称	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9月6日
临时补充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00,000
补回期限	2026-10-10至2026-10-10

二、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2026年9月23日,公司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本次归还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00,000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万元) 0

是否归还募集资金 是/否 是

归还募集资金的期限(如已归还结束) 2026年9月23日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 000900 证券简称: 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 2026-70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不超过40亿元(含40亿元)的中期票据已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接受注册通知书》编号:中市协注[2025]MTN187号)。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9)。

根据公司